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 2021-33 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 东科 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 东科 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 东科 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控股股东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持情况：** 2021 年 5 月 10-11 日，公司部分董事及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核心管理人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3,663,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2%。
- 本次参与增持的上市公司董事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收到公司部分董事及控股股东核心管理人员的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并一如既往地支持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上述增持人员于 2021 年 5 月 10-11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合计增持公司 A 股流通股股份 3,663,9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上市公司副董事长唐新发先生、控股股东董事长张寓帅先生、控股股东董事兼副总经理卢宇新先生、朱英伟先生、邓新华先生。

其中，公司副董事长唐新发先生同时兼任控股股东董事兼总经理。

2、本次增持实施前，唐新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张寓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5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2%；卢宇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6,7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0%；朱英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邓新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3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

3、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本次增持人员未有披露增持计划的情况。

二、本次增持情况

2021 年 5 月 10-11 日，公司副董事长唐新发先生、控股股东董事长张寓帅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卢宇新先生、朱英伟先生、邓新华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总计增持公司 A 股流通股股份 3,663,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2%，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增持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时间	本次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唐新发	副董事长	2021 年 5 月 10-11 日	685,700	4.63	1,186,800	0.039%

（2）控股股东核心管理人员增持情况

姓名	增持时间	本次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张寓帅	2021 年 5 月 11 日	1,070,900	4.65	2,626,000	0.087%
卢宇新[注]	2021 年 5 月 11 日	587,400	4.71	1,194,117	0.040%
朱英伟	2021 年 5 月 11 日	683,900	4.66	1,183,900	0.039%
邓新华[注]	2021 年 5 月 11 日	636,000	4.72	1,136,316	0.038%

注：卢宇新先生、邓新华先生均通过其配偶的证券账户买入。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参与增持的公司董事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如后续有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2日